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督促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政策措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处置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指导落实退役军人教育培训、抚恤优待、帮扶援助等工作；

(四)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

(五)组织实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预算为局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军官转业安置科）、双拥科、优抚科（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共3个部门。行政编制数8人，实有在编人数8人；事业编制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离休0人，退休1人；编外人员员额数2人，实有在编人员2人。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主要工作目

标包括：

（一）突出抓好一个重点，全力争创“双拥模范区”。一是加强统筹力度。落细落实《盐田区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区”三年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3）》，常态化开展双拥宣传、文化拥军、法律拥军、医疗拥军等系列拥军活动。二是落实各项任务指标。对标对表《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及考评标准》，压实责任分工，做实军地共建结对子、军地互办实事等考核项目，并及时归集工作台账。三是探索打造一批双拥先进典型。着力补齐短板，提升“橄榄绿军人义工队”品质，培树社会化崇军联盟、小梅沙红色税站教育基地、“金色海岸”海上双拥号等在全省、全国叫得响的盐田双拥品牌。

（二）精心搭建两大平台，引领尊崇关爱军人新风尚。一是搭建退役军人服务社会平台。推动“红星宣讲”“红星教官”等志愿活动创品牌、促口碑，充分展现退役军人“退伍不褪色，建功新时代”精神风貌。二是搭建社会力量服务退役军人平台。推动“企业退役军人之家”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运作，探索实施星级评定管理，实现从有到优转变，打造发挥社会力量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的“盐田样板”。

（三）建强用好三级体系，当好服务保障“娘家人”。一是推动服务中心（站）高质量建设。提高服务标准，丰富服务内容，激发基层活力，提升服务保障质量。二是开展服务体系队伍“强身健体”行动。举办业务能力提升班，建立工作量化考评制度，

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练好服务保障内功。三是发挥议事协调机构作用。充分发挥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等作用，调动更多部门、整合更多资源参与双拥和退役军人工作，形成齐抓共管良好氛围。

（四）充分发挥优势特长，精心打造四个品质发展标杆。一是打造新时代“枫桥式”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标杆，拓展服务项目，壮大服务队伍，丰富服务内涵，使退役军人看得到、愿意来、有温度、靠得住，形成特色鲜明、可复制可推广的“盐田经验”。二是打造沙头角民兵连与服务站融合发展标杆，在党建引领、军地合力、人才培养输送等领域深度融合，相互促进。三是推动中英街打造成为爱国拥军宣传教育标杆，进一步擦亮中英街品牌，服务中英街升级改造。四是推动梅沙海洋环保队打造成为红星志愿服务标杆，发挥退役军人“红色传承”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 2,174.04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404.68 万元，增长 23%。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2,174.04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404.68 万元，增长 23%。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度在编人员工资正常晋升、1 名在编人员职务晋升，且我单位同比去年新增 1 名在编

人员，人员支出增加约 148.27 万元；二是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节日慰问标准有所提升，节日慰问范围有所扩大，“抚恤事业费”项目预算数同比增加约 71.00 万元；三是退役补助标准有所提升，且 2022 年接收退役士官、士兵人数增加，“退役军人安置优待经费”项目预算数同比增加 309.60 万元；四是我部门新配置办公室，增加了用于装修、设备购置相关事项的“办公室装修购置项目”预算数 30.00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预算 2,174.04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512.15 万元、公用支出 30.1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52 万元、项目支出 1,618.1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512.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支出 30.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52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1,618.17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4.18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业务经费 18.00 万元，用于办公用品、运行服务等经费，与 2021 年预算持平；临聘、雇员及公辅员经费 43.18 万元，用于保障单位两名公辅员的工资福利，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18 万元，增长 0.42%，主要原因是根据每年社会保险、公积金调整政策增加了相应费用；抚恤事业费 271.00 万元，用于发放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及相关人群的抚恤补助、慰问品以及组织体检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71.00 万元，增长 36%，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节日慰问标准有所提升，节日慰问范围有所扩大；退役军人安置优待经费 920.00 万元，用于辖区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职业技能培训费用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80.00 万元，增长 51%，主要原因是：退役补助标准有所提升，且 2022 年接收退役士官、士兵人数增加；购置费 7.00 万元，用于购买国产化计算机、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办公家具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00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新增行政在编 1 人，需购置办公设备；根据业务需求，安装视频会议系统设备；拥军优属慰问经费 95.00 万，用于慰问驻盐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慰问现役部队、现役军人家属及困难退役军人、开展军政交流活动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43.00 万元，下降 31%，主要原因是：慰问物资经费有所减少；思想政治及权益维护工作经费 4.00 万元，用于开展文艺汇演、退役军人思想

政治教育及权益维护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7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贯彻疫情防控工作，减少大型活动开展次数；褒扬工作经费 4.00 万元，用于开展先进优秀退役军人宣传，特困、患病或功臣模范退役军人走访慰问、烈士祭拜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1.00 万元，下降 7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先进优秀退役军人评选表彰活动次数，实行每两年评选一次；区双拥活动工作经费 42.00 万元，用于双拥业务培训、驻深官兵职业技能培训、“省级双拥模范区”创建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2.00 万元，增长 110%，主要原因是：落实《盐田区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区”三年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3）》，加大经费投入，常态化开展双拥宣传、文化拥军、法律拥军、医疗拥军等系列拥军活动，培树社会化崇军联盟、小梅沙红色税站教育基地、“金色海岸”海上双拥号等在全省、全国叫得响的盐田双拥品牌；为驻盐部队办实事 50.00 万元，用于为驻盐部队办实事解决问题，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17%，主要原因是：根据部队需求变化，相关办实事费用有所减少；法律顾问及临时专业服务经费 20.00 万元，用于聘请法律顾问提供单位合同审查、退役军人法律咨询等服务，开展其他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临时服务，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5.00 万元，增长 33%，主要原因是：为提升退役军人服务管理水平，拟加大经费投入，委托开展多样化专业服务；办公室装修购置项目 30.00 万元，用于新配置办公室的装修、办公设备购置等，为 2022 年新增项目。

2.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113.99 万元，主要用于：深财社[2021]83 号提前下达中央财政 2022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直达资金 5.00 万元，用于发放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的医疗保险补助；深财社[2021]81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直达资金 98.00 万元，用于发放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及相关人群的抚恤补助；深财社[2021]79 号下达中央财政 2021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四批）1.93 万元，用于发放相关人群补助；深财社[2021]87 号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三批）6.46 万元，用于发放相关人群补助；深财社[2022]3 号下达 2022 年省财政退役军人职业培训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预算 2.60 万元，用于开展退役士兵全员适应性培训。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4.96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4.96 万元、工程采购 0.00 万元、服务采购 0.0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4.0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厉行节约。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年预算数0.0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2022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1年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无公务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4.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是公务车购置由区公务车辆定编购置审批领导小组严格按照上级车辆管理及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实行总额控制，购置经费纳入区财政预算统一预留安排，各预算单位不单独编报；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4.0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用于1辆公务用车的日常维修费、保险费、油费等相关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共1家

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618.17 万元，设置并编报 17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抚恤事业费	271.00	年度总目标：通过发放抚恤金、慰问金、医疗补助、组织体检等工作，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的正常生活、医疗等需要，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产出指标：发放抚恤补助金人数≥98 人；重大节点慰问重点优抚对象人数≥75 人；发放医疗保险补助金人数≥9

		<p>人;重点优抚对象和义务兵家属体检人数\geq150人;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医疗补助等足额兑现工作完成达标率100%;每月20日前发放重点优抚对象定期抚恤补助;每季度发放医疗保险补助金;</p> <p>效益指标:有效提升优抚对象生活水平;</p> <p>满意度指标:优抚对象满意度\geq90%</p>
<p>退役军人安置优待经费</p>	<p>920.00</p>	<p>年度总目标:通过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和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报销职业技能培训费用等,保证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和就业安置率、现役义务兵家属正常享受优待福利,提升退役士兵、现役士兵及家属获得感、归属感和幸福感,自觉维护国防治安。</p> <p>产出指标:安置退役士官、士兵人数\geq1人;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geq35人;报销学历提升、技能培训等费用的退役士兵人数\geq10人;退役士兵培训服务系列活动参与人数\geq30人;部队退役士兵欢送会参与人数\geq90人;年度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工作完成情况100%;年度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完成情况100%;欢送部队退役士兵工作完成达标率100%;现役义务兵家属享受优待情况达标率100%;6月30日前完成现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工作;10月31日前完成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工作;12月31日前完成退役士官、士</p>

		<p>兵安置工作；9月30日前完成部队退役士兵欢送会；10月31日前完成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工作；支出进度达标率\geq90%；</p> <p>效益指标：有效保障退役士兵基本生活水平；有效提升退役士兵的适应社会及就业的能力；</p> <p>满意度指标：退役士兵满意度\geq90%。</p>
拥军优属慰问经费	95.00	<p>年度总指标：通过走访慰问形式，加强军地军民团结，提升军人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p> <p>产出指标：慰问驻盐部队、上级领导机关、消防单位等数量\geq20支；有关驻盐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的交流活动开展次数\geq1次；慰问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工作完成率100%；有关驻盐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的交流工作完成达标率100%；春节、八一前慰问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第三季度前开展有关驻盐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的交流活动；支出进度达标率\geq90%；</p> <p>效益指标：有效营造辖区拥军优属社会氛围；有效促进军民社会和谐；</p> <p>满意度指标：部队满意度\geq90%。</p>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机关运行经

费财政拨款预算 25.7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5.87 万元，增长 30%。主要是 2 名在编人员职务职级晋升，且新增行政在编人员 1 人，公用综合定额和公务用车改革补贴预算有所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1.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共 113.9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我区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金及医疗保险补助，退役士兵教育、医疗、培训等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开展退役士兵全员适应性培训，其中：深财社[2021]83 号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 2022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直达资金 5.00 万元，深财社[2021]81 号 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直达资金 98.00 万元，深财社[2021]79 号 下达中央财政 2021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四批）1.93 万元，深财社[2021]87 号 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三批）6.46 万元，深财社[2022]3 号 下达 2022 年省财政退役军人职业培训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预算 2.60 万元。

2.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无政府性

基金预算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

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165.6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8.65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65.6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1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6
三、单位资金	0.00	抚恤	370.93
1. 事业收入	0.00	义务兵优待	1.93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优抚支出	369.00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退役安置	929.06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9.06
5. 其他收入	0.00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20.0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92.96
		行政运行	379.7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18
		拥军优属	187.00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8.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8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
		行政单位医疗	11.88
		优抚对象医疗	5.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08.50
		住房改革支出	108.50
		住房公积金	38.4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70.05
本年收入合计	2,165.65	本年支出合计	2,174.04
上年结余、结转	8.39	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74.04	支出总计	2,174.0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174.04	555.87	1,618.17	4.96	4.96	4.96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165.6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8.6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65.6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1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6
		抚恤	370.93
		义务兵优待	1.93
		其他优抚支出	369.00
		退役安置	929.06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9.06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20.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92.96
		行政运行	379.7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18
		拥军优属	187.00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8.0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8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
		行政单位医疗	11.88
		优抚对象医疗	5.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08.50
		住房改革支出	108.50
		住房公积金	38.45
		购房补贴	70.05
本年收入合计	2,165.65	本年支出合计	2,174.04
上年结余、结转	8.39	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74.04	支出总计	2,174.0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174.04	555.87	1,618.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8.65	435.48	1,61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0	55.7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2	13.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12	28.1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6	14.06	0.00
	20808	抚恤	370.93	0.00	370.9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93	0.00	1.9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69.00	0.00	369.00
	20809	退役安置	929.06	0.00	929.0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9.06	0.00	9.0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20.00	0.00	92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92.96	379.78	313.1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801	行政运行	379.78	379.78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18	0.00	98.18
	2082804	拥军优属	187.00	0.00	187.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8.00	0.00	2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8	11.88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	11.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	11.88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00	0.00	5.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00	0.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50	108.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50	108.5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45	38.4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0.05	70.05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1 年	4.00	0.00	0.00	4.00	0.00	4.00
	2022 年	4.00	0.00	0.00	4.00	0.00	4.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开展拥军优属、为部队办实事、双拥创建等工作	开展慰问驻盐部队及上级机关官兵、为部队办实事、双拥共建活动等工作，提升部队官兵生活水平，促进军民和谐氛围，推动双拥模范区创建工作	187.00	187.00	0.00
	开展褒扬、思想政治及权益维护等工作	开展优秀退役军人评选褒扬、退役军人政策宣传、思想政治及权益维护等工作，向退役军人传达党的温暖和政府的关怀，营造尊重、关心、关注和爱护军退人员的良好氛围	8.00	8.00	0.00
	保障单位在编人员、公共事务辅助员工资福利和机构正常运行	发放人员工资福利、购买办公用品等，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674.05	674.05	0.00
	开展抚恤帮扶、安置优待工作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金、慰问补助等；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报销学习培训费用等，提升优抚对象、退役（现役）军人幸福满意度和归属感	1,304.99	1,304.99	0.00
	金额合计		2,174.04	2,174.04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正常执行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保障工作人员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提升单位运行水平和效率；</p> <p>目标 2. 通过开展优秀退役军人评选褒扬、退役军人政策宣传、思想政治及权益维护等工作，向退役军人传达党的温暖和政府的关怀，有效营造尊重、关心、关注和爱护军退人员的良好氛围；</p> <p>目标 3. 通过开展拥军优属、为部队办实事、双拥创建等工作，提升部队官兵生活水平，促进军民和谐氛围，推动双拥模范区创建工作；</p> <p>目标 4. 通过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报销退役士兵学习培训费用等，提升退役士兵、现役士兵归属感，有效促进融入社会，投身国家建设发展；</p> <p>目标 5. 通过发放抚恤金、慰问补助等，有效保障优抚对象正常生活、医疗等需要，切实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发放现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数	≥80 人
			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35 人
			重点优抚对象和义务兵家属体检人数	≥150 人
			保障公共事务辅助员人数	2 人
			重大节点慰问重点优抚对象人数	≥75 人
			慰问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数量	≥20 支
			开展退役士兵培训服务系列活动次数	≥1 次
			定期发放抚恤补助金人数	≥98 人
			享受官兵医疗费用报销服务的部队数量	≥10 支
			质量	慰问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工作完成达标率
	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享受抚恤金情况	100%		
	公共事务辅助员到位率	100%		
	优抚对象各项补助足额兑现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为驻盐部队办实事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时效	安置退役士官、士兵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重点优抚对象定期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20日前
			慰问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时间	春节、八一前
			医疗保险补助金发放时间	每季度
			慰问烈士遗属活动开展时间	10月20日前
			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完成时间	10月30日前
			发放现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完成时间	6月30日前
	效益	成本	支出进度达标率	≥90%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社会尊崇军人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退役士兵的适应社会及就业的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军民社会和谐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驻盐部队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部队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